

债券代码： 184591.SH

债券简称： 22延旅债

债券代码： 2280427.IB

债券简称： 22延旅专项债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延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
的临时债权代理报告

债权代理人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22年延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旅游产业专项债券之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延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延安旅游集团”）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期债券债权代理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债权代理人”）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西部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许可发改企业债券【2021】247号文核准，同意延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在银行间市场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的旅游产业专项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采用一次发行的方式。

二、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2022年延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旅游产业专项债券；

债券简称：22延旅债/22延旅专项债；

债券代码：184591.SH/2280427.IB

发行主体：延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7年期，附第3年末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后，自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至第7年末，发行人分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债券利率：本期债券当前票面利率为6.99%；

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起息日：2022年9月30日；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9年每年的9月30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发行后第3个计息年度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5年每年的9月3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后，自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至第7年末，发行人分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提前还本年度的应付利息随当年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由延安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权代理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022年延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旅游产业专项债券的债权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延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11日披露的《延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相关事项报告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共延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延市国资党发[2022]60号”文件，魏世彬同志任延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为延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人选；宜祥同志为延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人选；免去杨泽同志延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委员、董事职务，不再担任延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按照“延市国资党发[2022]60号”文件精神及《延安市市管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经发行人党委会审议，董事会研究决定聘任魏世彬同志为延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解聘杨泽同志的延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按照“延市国资党发[2022]60号”文件精神及《延安市市管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经总经理魏世彬同志提名，发行人党委会审议，董事会研究决定聘任宜祥同志为延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另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各自分管工作情况，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由副总经理薛艳红变更为总会计师宜祥。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相关信息如下：

姓名	宜祥
职位	总会计师
联系地址	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枣园镇枣园路4号院A座6楼
电话	0911-8075067
传真	0911-8075066
电子信箱	cwzxzb2022@163.com

新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魏世彬，男，1972年出生。历任延安市旅游局政秘科科员、副科长、主任科员、局机关后勤服务所所长、科长，延安市旅游咨询服务中心主任，延安万花山宾馆总经理，延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延安宾馆董事长、党总支书记，延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兼延安宾馆酒店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党总支书记、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延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

宜祥，男，1975年出生。历任延安市地区财政局企业财务管理科科员，延安市财政局企

业财务管理处科员，延安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项目一科科长、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二级主任科员，延安市财政预算评审评价中心预算评审服务科科长，宝塔区青化砭镇林坪村第一书记等职务。现任延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本次董事、总经理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变更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失信、被调查等情况。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相关人员变动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本次人事变动后，发行人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四、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西部证券作为“22 延旅债”的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出具本临时债权代理报告。

西部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22 延旅债”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五、债权代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债权代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权代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王丹

联系电话：029-87406648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临时债权代理报告》之签章页）

